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康臣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CON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81)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營業額為人民幣387,278,000元，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增加約20.9%。
-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21,190,000元，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增加約33.4%。
-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人民幣0.12元，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增加約33.3%。
-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中期業績

康臣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中期業績」）。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已審閱中期業績。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5	387,278	320,222
銷售成本		<u>(76,404)</u>	<u>(70,443)</u>
毛利		310,874	249,779
其他收入	6	17,197	17,377
分銷成本		(116,615)	(114,917)
行政開支		(58,384)	(43,579)
其他淨虧損	6	<u>(1,554)</u>	<u>(96)</u>
稅前溢利	7	151,518	108,564
所得稅開支	8	<u>(30,328)</u>	<u>(17,736)</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121,190	90,82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稅後)：			
可隨後撥回損益的			
轉換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境外業務的財務報表的匯兌差異		<u>60</u>	<u>57</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121,250</u></u>	<u><u>90,885</u></u>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 基本	9	<u><u>0.12</u></u>	<u><u>0.09</u></u>
— 攤薄	9	<u><u>0.12</u></u>	<u><u>0.09</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226,313	229,914
租賃預付款項		23,887	24,201
其他投資		2,600	2,600
遞延稅項資產		7,934	9,697
非流動資產總值		260,734	266,412
流動資產			
存貨	13	56,145	53,48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336,099	248,478
其他投資		—	250,9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	1,062,780	843,669
流動資產總值		1,455,024	1,396,52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154,056	150,678
遞延收益		436	436
應付即期稅款		10,311	27,133
流動負債總額		164,803	178,247
流動資產淨值		1,290,221	1,218,28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50,955	1,484,694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益		11,800	12,018
遞延稅項負債		39,837	39,490
非流動負債總額		51,637	51,508
資產淨值		1,499,318	1,433,18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78,250	78,250
儲備		1,421,068	1,354,936
總權益		1,499,318	1,433,186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乃摘錄自本集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獲授權於2015年8月21日發布。

中期財務報告乃按與2014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相同會計準則編製，惟附註2以下段落所披露預期將反映於2015年年度財務報表中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年初至今的會計政策的應用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中期財務報表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及經選錄的解釋附註。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2014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所出現的變動而言屬重要的事項及交易的解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完整財務報表所規定的一切資料。

有關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載入中期財務報告內作為前期呈報資料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取閱。核數師已於其日期為2015年3月25日的報告內就該等財務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以下多項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而上述修訂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2010年至2012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2011年至2013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當期或以前期間的業績或財務狀況的編製或表達並無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3 分部報告

管理層乃參照本公司最高營運決策者所審閱用以評估業績表現及分配資源的報告以釐定經營分部。

由於本集團全部業務活動被視為主要依賴藥品銷售的表現，故本集團的最高經營決策者評估本集團整體表現並分配其資源。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管理層認為僅存在一個經營分部。就此而言，並無呈列有關期內的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溢利全部來自中國的產銷藥品業務，故並無展示地理資料。

4 經營的季節性特徵

由於本集團一般在第四季度於新年假期前向經銷商銷售更多醫藥產品以及位於偏遠及發展程度較低地區的較小型醫院、醫療機構及藥店往往只於第四季度下達年度訂單，本集團醫藥產品第四季度銷售額較年內其他各季度平均高出50%。本集團通過於下半年度提高產量，增加庫存以應對該等需求。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錄得收入人民幣797,739,000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663,597,000元），錄得毛利人民幣632,862,000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523,646,000元）。

5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藥品生產及銷售。

於期內已於營業額確認的各主要收入類別的金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腎病藥物	303,002	245,600
對比劑	62,658	47,713
其他	21,618	26,909
	<u>387,278</u>	<u>320,222</u>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淨虧損

(a)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 無條件補貼	362	3,693
— 有條件補貼	218	1,294
利息收益	15,685	12,365
其他	932	25
	<u>17,197</u>	<u>17,377</u>

(b) 其他淨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處置固定資產產生的虧損	<u>(1,554)</u>	<u>(96)</u>

7 稅前溢利

稅前溢利乃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a) 員工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花紅及福利	50,708	58,510
退休計劃供款	2,044	2,043
僱員購股權計劃的開支	17,401	12,880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的開支	119	—
	<u>70,272</u>	<u>73,433</u>

(b) 其他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折舊	9,256	6,586
攤銷	313	313
(撥回)／確認的呆賬減值虧損	(634)	260
經營租賃費用	302	326
研發成本 [#]	6,897	5,463
存貨成本 [*]	76,404	70,443
	<u>76,404</u>	<u>70,443</u>

[#]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研發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和經營租賃費用相關的人民幣2,609,000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30,000元），以上金額亦計入上文或附註7(a)有關該等類別開支各自分別披露的各有關總額內。

^{*}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和經營租賃費用相關的人民幣17,010,000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6,180,000元），以上金額亦計入上文或附註7(a)有關該等類別開支各自分別披露的各有關總額內。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所得稅撥備	28,218	22,686
遞延稅項		
產生及轉回的暫時性差異	2,110	(4,950)
	<u>30,328</u>	<u>17,736</u>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賺取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收入，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iii) 除非另有規定，否則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收益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

由於廣州康臣藥業有限公司（「廣州康臣」）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廣州康臣可自2014年至2016年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15%。

康臣藥業（內蒙古）有限責任公司（「內蒙古康臣」）獲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可自2012年至2014年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15%。內蒙古康臣正在申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及2015年至2017年的優惠所得稅稅率延期。董事認為，其未有預見任何障礙或將妨礙取得該等2015年至2017年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蒙古康臣適用的中國所得稅稅率為15%（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

- (iv) 根據有關稅法及其實施細則，除非自2008年1月1日起賺取的溢利獲稅務條例或安排寬減，否則非中國居民企業投資者應收中國居民企業的股息須按10%繳納預扣稅。就中國預扣稅而言，本集團已採用10%的預扣稅率。

由於廣州康臣是本公司全資所有，本公司可控制廣州康臣的股息支付。鑑於本集團的計劃及意向將其盈利用於中國境內業務再投資，本集團於可預見的未來不會派發廣州康臣及其中國附屬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起賺取的盈利。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在中國境內子公司於可預見的未來不會派發的未分配盈利總額為人民幣327,570,000（於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204,210,000元）。據此，本公司並未就其中國附屬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未分配盈利計提相關的遞延稅項負債總計人民幣32,757,000（於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20,421,000元）。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中期期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21,190,000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0,828,000元）及中期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983,705,000股（2014年：1,000,000,000股）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股	2014年 千股
於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1,000,000	1,000,000
購買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股份的影響	(16,295)	—
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	<u>983,705</u>	<u>1,000,000</u>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21,190,000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0,828,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983,752,000股（2014年：1,000,000,000股）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股	2014年 千股
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	983,705	1,000,000
獎勵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股份的影響	47	—
	<hr/>	<hr/>
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攤薄）	<u>983,752</u>	<u>1,000,000</u>

於截至2015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見附註10(a)）具反攤薄影響。

10 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a) 僱員購股權計劃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以每位承授人1港元的代價授予若干董事及僱員60,000,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6.64港元，該等購股權合計公允值達人民幣138,095,000元。該等購股權於授出日後一年至五年歸屬，然後可以於2024年3月23日或之前行使。

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期初餘額	6.64	59,600
期內沒收	6.64	(6,388)
	<hr/>	<hr/>
期末尚未行使	<u>6.64</u>	<u>53,212</u>
	<hr/>	<hr/>
期末可行使	<u>6.64</u>	<u>11,115</u>

於2015年6月30日，尚未行使購股權行使價為6.64港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為8.7年。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購股權被行使（2014年：無）。

(b)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於2014年7月21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據此可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定授予特定僱員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股份」），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出的股份面值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0%。

除非獲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提早終止，股份獎勵計劃的有效期自2014年7月21日起計為期10年。本公司已成立一項信託並提供全部資金，信託用作購買、管理和持有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下的股份。

(i)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詳情如下：

	平均 購買價 港元	持有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價值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2月31日		9,528	57,207	45,359
期內購買股份	5.38	<u>10,472</u>	<u>56,356</u>	<u>44,638</u>
於2015年6月30日		<u>20,000</u>	<u>113,563</u>	<u>89,997</u>

(ii)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向517名僱員授出2,192,324股股份。該等獎勵股份的公允值為人民幣9,852,000元。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歸屬日期	獎勵股份數目		
		授出	沒收	尚未歸屬
2015年5月7日	2016年6月30日	1,096,162	(939,839)	156,323
2015年5月7日	2016年12月31日	<u>1,096,162</u>	<u>—</u>	<u>1,096,162</u>
總數		<u>2,192,324</u>	<u>(939,839)</u>	<u>1,252,485</u>

該等獎勵股份於授出日的估計公允值是參考本公司的市場股價而決定。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股份獎勵費用人民幣119,000元（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及根據以股份支付為基礎的會計政策股本中的資本儲備亦有相應增加。

11 股息

(a) 本中報期應付權益股東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人民幣0.038元，該中期股息並未在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b) 上一財政年度應付權益股東的股息，已於中期期內批准及支付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已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中報期間批准及支付每股人民幣0.028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28,000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人民幣7,395,000元購得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109,000元）。

13 存貨

	於2015年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4,258	16,552
在製品	13,300	10,653
製成品	28,587	26,277
	56,145	53,482

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76,404	70,443
存貨撇減	513	2,207
	76,917	72,650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包括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發票日期為基準及抵銷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304,567	231,910
三至十二個月	4,909	233
十二個月以上	—	1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	309,476	232,144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存款	26,623	16,334
	336,099	248,478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通常自發出賬單日期起180日內到期。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為人民幣2,087,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5,964,000元）已個別確定減值。個別已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的客戶處於財務困境，管理層經評估預計只能收回部份應收款項。

1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於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1,062,780	843,669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已包括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發票日期為基準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12,124	25,665
一至十二個月	12,864	10,512
十二個月以上	544	239
貿易應付款項總額	25,532	36,416
預收款項	597	3,666
應計開支	50,269	26,909
應付僱員福利	29,567	46,381
其他應付款項	48,091	37,306
	154,056	150,67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下討論及分析應與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的中期財務報告一併閱覽。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乃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業務回顧

通過深耕市場，本集團的銷售延續一貫強勁增長的趨勢，於2015年上半年的營業額為人民幣387,278,000元，較上年度同期增長達20.9%。按產品系列分類，腎病藥物銷售同比增長達23.4%，其中尿毒清顆粒仍然是本集團銷售增長的火車頭，維持在腎病口服現代中成藥的領先地位；至於醫用成像對比劑方面，銷售同比增長達31.3%，仍然穩佔國內磁共振成像對比劑市場的前列。

本集團於2015年上半年營業額的增長，主要是得益於本集團主要產品尿毒清顆粒和鈣噴酸葡胺注射液在「深度開發和細分市場」這個原則指導下的成功。具體實現為：加強對住院部的持續教育活動，針對除腎內科之外的科室，開展各種形式針對性的產品介紹。我們有計劃地增聘及訓練了熟悉本集團產品的學術代表人數，目的是增加對醫院和醫生的覆蓋。跟去年同期相比，使用本集團產品的醫院數目有所增加，不僅體現在三級醫院，更體現在二級及二級以下醫院（社區醫院）。此外，本集團獨家產品尿毒清顆粒進入了基本藥物目錄，亦讓更多的患者可以知悉及得以使用此產品。

財務回顧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於2015年上半年，營業額為人民幣387,278,000元，較上年度同期增長達20.9%。營業額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持續開發產品市場及發展在全國各地的銷售網絡所致。其他收入為人民幣17,197,000元，主要包括政府資助和利息收入。與2014年同期的人民幣17,377,000元比較，其他收入輕微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利息收入的增加被政府資助的減少抵消所致。

毛利與毛利率

於2015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310,874,000元，與2014年同期的毛利人民幣249,779,000元相比，增加24.5%，毛利增長的原因主要是由於銷售增加；於2015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毛利率為80.3%，與2014年同期的毛利率78.0%相比，增長2.3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規模效益及部份原材料價格下降所致。

分銷成本

於2015年上半年，本集團的分銷成本為人民幣116,615,000元，與2014年同期的人民幣114,917,000元相比，只增加1.5%，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持續改善市場推廣人員和學術推廣活動的效率及控制成本所致。

行政開支

於2015年上半年，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58,384,000元。與2014年同期的人民幣43,579,000元相比，增加34.0%，主要原因是於期內對授予管理員工購股權按公允價值確認的股份支付費用增加及於期內向香港浸會大學捐資5,000,000港元，贊助其中醫藥學院成立「康臣腎病中藥研究中心」所致。

融資成本

於2015年上半年，本集團並未對外借款，及於2014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短期借款均為地方政府為扶植企業發展而給予的免息貸款，故本集團於相關期內並無發生融資成本。

所得稅

於2015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30,328,000元。與2014年同期的人民幣17,736,000元相比，增加71.0%。實質稅率（所得稅除以稅前溢利）從2014年上半年的16.3%，增加3.7%至2015年上半年的20.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包括購股權的股份支付費用及捐資等不可稅前列支的費用增加所致。

期內溢利與每股收益

於2015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溢利為人民幣121,190,000元。與2014年同期的人民幣90,828,000元相比，增加33.4%。2015年的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為人民幣0.12元，比2014年同期的人民幣0.09元增加人民幣0.03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貿易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

於2015年6月30日，貿易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餘額為人民幣309,476,000元，相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餘額人民幣232,144,000元，增加33.3%。於2015年上半年的應收帳周轉天數為125.9天，相比2014年度的112.6天增加13.3天，主要是由於部份客戶用以支付的銀行承兌匯票的支付期間增加所致。

存貨

於2015年6月30日，存貨餘額為人民幣56,145,000元，相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餘額人民幣53,482,000元增加5.0%。於2015年上半年的存貨周轉天數為129.1天，相比2014年度的116.0天增加13.1天，主要是由於期內本集團增加存貨以應付預計之需求所致。

貿易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

於2015年6月30日，貿易應付賬項餘額為人民幣25,532,000元，相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餘額人民幣36,416,000元減少29.9%。於2015年上半年的應付帳周轉天數73.0天，相比2014年度的64.5天增加8.5天，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採購量增加以應付預期之生產需要所致。

經營活動現金流

於2015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入為人民幣39,156,000元，相比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58,622,000元減少75.3%，主要是由於在2014年上半年本集團調整了銷售政策，要求客戶增加以現金支付的比例和縮短銀行承兌匯票的支付期間，令去年上半年的經營活動現金流有較大增幅，而於2015年上半年，有關政策已經比較穩定，而個別客戶用以支付的銀行承兌匯票的支付期間有所增加所致。

現金及銀行存款及借款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為人民幣1,062,780,000元，相比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43,669,000元增加26.0%，主要是由於人民幣250,900,000元的理財產品於期內到期收回現金所致。

首次公開招股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13年12月19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首次公開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上市費用約人民幣78,263,000元後）約為人民幣774,662,000元。本集團將按照上市時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所披露的計劃用途使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詳情如下：

計劃所得款項之用途	計劃所得款項 用途之百分比	計劃所得款項 用途之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動用 之金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6月30日餘額 人民幣千元
1 用於基礎設施投資	40%	309,865	29,743	280,122
2 用於研發活動	20%	154,933	34,147	120,786
3 用於擴大市場推廣 及分銷網路	15%	116,199	81,337	34,862
4 用於併購	15%	116,199	–	116,199
5 用於營運資金及其 他一般企業用途	10%	77,466	77,466	–
	<u>100%</u>	<u>774,662</u>	<u>222,693</u>	<u>551,969</u>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未動用所得款項存放在認可的金融機構以短期存款持有賺取利息收入。於本報告日期，董事並無知悉招股章程所載述計劃所得款項擬定用途發生任何重大變化。

庫務政策

本集團在執行庫務政策上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因而於整段回顧期間內維持健全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不斷評估其客戶的信貸狀況及財務狀況，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控制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結構符合不時的資金需要。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主要為人民幣及港元。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總借款除以股東權益）為0%（2014年12月31日：0%）。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大多數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而以其他貨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並不多。本集團日後以港元或人民幣（為目前組成本集團的主要營運公司的功能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進行商業交易或確認資產及負債須承受匯率風險。期內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財務工具對沖外幣風險。

資本結構

本公司股份於2013年12月19日在聯交所上市。自該日以來，本公司的資本結構並無重大變動。本公司的資本包括普通股及其他儲備。

資本承擔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2,701,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9,051,000元）。

資本開支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資本開支為人民幣7,395,000元（2014年同期：人民幣9,109,000元）。

僱員資料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合共僱用1,273名僱員（2014年12月31日：1,193名僱員）。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為人民幣70,272,000元（2014年同期：人民幣73,433,000元）。僱員薪酬乃參考個人表現、工作經驗、資歷及當前行業慣例而釐定。

除基本薪金外，亦可視乎本集團的業績及個人表現獲發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香港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及各項退休福利計劃，包括退休金、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及為根據中國規則及規例以及中國現行相關監管規定獲本集團聘用的僱員而設的其他相關保險。本集團僱員的薪金及福利均處於具競爭力的水平，僱員的待遇均在本集團就薪酬及花紅設定的整體框架內按表現釐定，而該框架每年進行檢討。本集團亦設有一項由本公司於2013年12月2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及一項於2014年7月21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據此，董事及本集團僱員可獲授予購股權以認購股份及股份獎勵。

本集團對員工的持續教育和培訓計劃有相當的投入，以不斷提升員工的知識、技能和協作精神。本集團經常根據需要給相關的工作人員提供內部及外部的培訓課程。

所持重大投資

除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外，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的股本權益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於2015年8月6日發出的公告，對於以總代價約人民幣255,243,000元購入一目標公司的15%股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目前並無其他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有關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資產抵押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2014年：無）。

或然負債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4年：無）。

報告期後的事件

截至本報告日，除本公司於2015年8月6日發出的公告，對於以總代價約人民幣255,243,000元購入一目標公司的15%股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需要披露的重大期後事項。

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會繼續秉承本集團在中國腎病口服現代中成藥市場和醫用成像對比劑市場細分領域的優勢，在國家宏觀政策的支持下，努力讓更多的患者能夠用到我們的產品，服務於人類健康！

中期股息

董事局建議不對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選派中期股息。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除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由受託人購入本公司10,472,000股獎勵股份外，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而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的條文致使本公司有責任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企業管治報告

配合及遵守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之公認標準一直為本公司最優先原則之一。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是引領本公司走向成功及平衡股東、客戶以及僱員之間利益關係之因素之一，董事會致力於持續改善該等原則及常規之效率及有效性。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採納並遵守了列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中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確認經向所有董事查詢後，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有董事均遵守了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3年12月2日成立了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釐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責範圍已遵照守則條文第C.3.3和C.3.7段製定。其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報告，並定期召開會議以檢討並提出推薦建議以改進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除此之外，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對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和解聘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財務報告和海外內部監控的重大意見。

於本公告發佈之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成欣欣女士（主席）及馮仲實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為王順龍先生。

本集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予以審閱。

於聯交所網站刊發資料

本公告已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consu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適時發於本公司股東並登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康臣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安郁寶

香港，2015年8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安郁寶先生、黎倩女士及朱荃教授；非執行董事王順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元福先生、馮仲實先生及成欣欣女士。